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鉴于苏智强先生因所分管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金鑑先生担任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陆世晗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同意聘任陈苏君女士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相关人员简历见《中牧股份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 2018-036）。

苏智强先生、陆世晗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苏智强先生、陆世晗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次聘任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事项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黄金鑑先生具有较高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的履职能力。陈苏君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

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 日